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冀建节科函〔2026〕64号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开展2026年第一批河北省建设科技项目 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石家庄市园林局，雄安新区建设和交通管理局，省属有关单位：

按照工作安排，现将2026年第一批河北省建设科技计划项目和建筑业新技术应用推广工程（以下简称“省建设科技项目”）验收工作通知如下：

一、验收类别

已完成申报书约定的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的建设科技研究项目、建设科技推广项目和建筑业新技术应用推广工程。

二、验收程序

（一）项目承担单位依据《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规范住房城乡建设科技项目验收的通知》（冀建节科函〔2025〕47号）准备验收材料，报归口管理部门（包括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石家庄市园林局，雄安新区建设

和交通管理局和省属有关单位)审核。2022年及以前立项项目需提供3年内未结题说明(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承担单位公章)。

(二)项目归口管理部门重点审查成果完成情况和验收资料的完整性,对不符合要求的退回补充完善。2026年5月7日前将验收申请函、形式审查结果和电子版验收材料发至邮箱:hbszjtkjc@163.com。

(三)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结合实际,会同归口管理部门分批集中召开项目验收会议,形成验收意见。

(四)对于通过验收的项目,请第一承担单位在一个月内办理验收证书,并及时在国家科技成果在线登记系统及住房城乡建设科技成果数据网完成成果登记与推广工作;对于需整改的项目,请按照专家意见认真整改,并在规定时限内(原则上不超过6个月)重新申请验收。

联系人:李 坦

电 话:0311-87904970 87801365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路501号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附件:验收申请函(模板)



附件

关于申请组织开展 XX 项目验收的函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按照《关于开展 2026 年第一批河北省建设科技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经形式审查，我市/单位“……”等 X 个建设科技研究项目、“……”等 X 个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推广工程、“……”等 X 个建设科技示范/推广工程已完成申报书约定的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验收资料齐全完整，符合申请验收要求，现申请组织项目验收。项目验收申请表、验收资料详见附件。

附件：1.通过形式审查项目清单及形式审查表
2.项目验收资料压缩文件

归口管理部门（盖章）

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1-1

通过形式审查项目清单

单位：（归口管理部门盖章）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单位	项目类型	项目编号	备注
			建设科技 研究项目		
			建设科技 示范工程 (XX类)		
			新技术应 用示范工 程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项目形式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完成单位：_____

项目类型：☐建设科技研究项目 ☐新技术应用示范/推广工程

☐建设科技示范/推广工程_____类（中期/终期）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验收资料要求	审查结果	备注
1	完成申报书约定的内容和考核指标		
2	项目申报书和计划下达文件		
3	技术资料完整		
4	建设科技研究项目具有查新报告		
	建设科技研究项目具有盖章用户使用报告		
5	工程项目具有竣工验收资料（中期验收除外）		
6	其他		